

辉发河传

于海涛 著



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文史出版社

辉发河传

于海清 著



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辉发河传 / 于海涛著. —长春: 吉林文史出版社, 2011. 10

ISBN 978-7-5472-0905-9

I. ①辉… II. ①于…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1)第214487号

辉发河传

HUIFAHEZHUAN

著/于海涛

责任编辑/王尔立 李洁华

封面设计/韩璘工作室

印厂/长春市恒源印务有限公司

开本/720mm×1000mm 1/16

字数/430千字

印张/30.5

版次/2011年11月第1版 2011年11月第1次印刷

出版发行/吉林出版集团 吉林文史出版社 (长春市人民大街4646号)

联系电话/0431-86037532 86037501

www.jlws.com.cn

书号/ISBN 978-7-5472-0905-9

定价/42.00元

内容简介

文革末期，七岁儿童林湘随父母搬家到辉发河谷乌兰煤矿路程中夜闯野狼沟。无意中拾得一只走失的狼崽，引起狼群对全家的追杀。半路上全家得到乌兰屯猎人老德泰的救助，林湘由此结识了老猎人的孙女格儿。同时获得了乌兰屯大萨满老德重的跳神救护，并成为大萨满的最后一名传人。不久林湘认识了矿山子弟校教师汪明惠的外甥女松华，三个孩子由此开始引出了十年后一段忧伤的恋曲悲歌。

车夫老曹的独子曹金宝一心想跳出农门进入乌兰煤矿当工人。并改名曹真。后通过个人奋斗终于穿上了梦寐以求的警服，但同时却恩将仇报杀害了林明仁，也让纯洁的汪明惠蒙上了不白之冤，逃亡到了与世隔绝的神鹊谷成为萨满，饮恨终身。

十年后三个孩子再度聚首，彼此之间却再不是小时候两小无嫌猜的童稚情感。怀恨在心的林湘一心为父亲报仇，可却莫名地将这份仇恨转嫁到了无辜的松华身上，两次预置松华于死地，结果阴差阳错全部未遂，爱恨煎熬的林湘落榜后跳入波涛汹涌的辉发河自尽，却被深爱他的格儿和义犬来福救起。考上大学的松华却因胃癌失去了生命。伤心欲绝的林湘也走进警校成为了一名警察。

参加工作不久的林湘经历了一起离奇的“罪犯”柳城浩脱逃案件，林湘因为工作经验不足屡次被狡猾的罪犯戏耍和利用。在柳琳带领下，林湘进入蛮荒的神鹊谷治病。丧心病狂的曹真罪行即将败露，将格儿打成了植物人，同时追杀进入神鹊谷的林湘和柳琳，幸而被汪明惠和韩志城利用萨满的神异力量剪除。

本书通过林湘的身世、憧憬、迷茫、抉择、奋斗，于逆境中抗争，不懈努力最终使父亲沉冤昭雪的故事，及其与格儿、松华、柳琳之间的情感纠葛告诉读者，爱恨情仇不过云烟过眼，而逆境和痛苦可以辩证地看作人生宝贵的财富，让一个人更加坚强地面对一切。

序 言

一部厚厚的手稿摆在案头，顿觉眼前一亮。浏览一遍目录，已被深深吸引。品读通篇之后，兴奋激动油然而生。让我对作者海涛同志的学识和文笔刮目相看。

作为一名文学爱好者，在日夜奔忙紧张劳碌的工作之余，能像在海绵中挤水一样，沐浴日月星辰，怀抱文学梦想，自强不息，笔耕不辍，写出长篇叙事诗般的《辉发河传》，实在是难能可贵，可喜可贺。

人生就是一条奔流不息的河，汇江入海是它的造化 and 完美的归宿。生活的日日夜夜，风风雨雨，坎坎坷坷又何尝不是河之波，江之浪，海之涛。作者海涛笔下流淌的是辉发河沿岸的一座矿山，一支监狱人民警察队伍，在一个特定的历史时期，工作生活创业奋斗，饱含辛酸苦乐，有时也壮怀激烈的剪影。是一首满怀深情厚意献给战斗在特殊战线——监狱人民警察的颂歌。

松花江支流辉发河日夜欢歌，滚滚东流去。长白山余脉龙湾火山群腹地，山高林密，鹤谷幽深，百兽奔突，禽鸟啾啾。世代繁衍生息于此的乡民古朴彪悍，亦农亦猎，崇拜山神，笃信萨满。此情此景，给人以无尽的遐思和畅想。

书中着力描写的监狱警察们于崇山峻岭中创业，在如火如荼中生活。原本一群平凡的人，为了生活，为了追求，为了事业，长年累月“与天斗，与地斗，与人斗”是那个年代的主色调。然而，日月行天，江河行地。只要有人群，即便是身处荒山野岭，再怎么“与世隔绝”，亲情、友情、爱情也会像山中的树、路边的草一样生根、发芽、开花、结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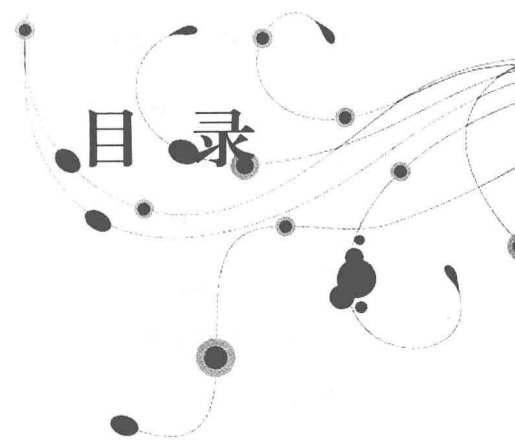
书中以饱蘸深情之笔，浓墨重彩地叙述了监狱警察中的一员——主人公林湘的身世、憧憬、迷茫、抉择、奋斗，于逆境中抗争，泣血带泪的生存和成长的画卷。是一幅描绘关东民俗的风情画卷，是一首未经点染润色，原汁原味的苍凉之歌。

作为海涛的第一部长篇，以他的底蕴和功力，写到这个程度，已属不易。叙事长篇以故事的跌宕为经，以人物的丰满为纬，以语言的生动为要，以可歌可泣为魂。这些都是作者在文学之路上应该策马急追的。

闲言碎语难为序，
权作初读乐一回。

吴 凡

辛卯年之夏于长春



目录

- 第1章 夜闯野狼沟 / 1
- 第2章 哈达岭惊魂 / 18
- 第3章 房子风波 / 25
- 第4章 古怪的场院 / 35
- 第5章 大萨满跳神 / 47
- 第6章 孩子们的世界 / 63
- 第7章 初识松华 / 70
- 第8章 批斗大会上的闹剧 / 84
- 第9章 曹真的理想 / 100
- 第10章 不打不相识的兄弟 / 111
- 第11章 生活的艰辛 / 123
- 第12章 乌兰屯里规矩多 / 133
- 第13章 猎虎风波 / 143
- 第14章 志城的婚事 / 156
- 第15章 过年 / 173

第16章	那姥姥土法“扎孤”病	/ 185
第17章	赔条命来养全家	/ 193
第18章	多灾多难的一九七六年	/ 204
第19章	大龙湾湖畔的罪恶	/ 215
第20章	陷阱	/ 230
第21章	挡不住的青春激荡	/ 243
第22章	东龙湾遇险	/ 256
第23章	不祥的昙花	/ 279
第24章	李婵的痛苦	/ 288
第25章	李婵失身	/ 306
第26章	情坠三角龙湾	/ 319
第27章	命运的抉择	/ 333
第28章	今生陪你走天涯	/ 349
第29章	打工路上的血泪	/ 366
第30章	深山里的童话	/ 384
第31章	罪犯脱逃	/ 393
第32章	与狼共舞	/ 410
第33章	神鹊谷的传说	/ 431
第34章	尾声	/ 459
后记		/ 478

第1章

夜闯野狼沟

乌兰屯出事了!

住在村子最东头,矿工李大炮的媳妇李八哥早晨起来倒尿罐子,蓦然发现自己家养的十多只鸡喉管断裂,横躺竖卧,一个不剩死在院子里。

乌兰公社散养在辉发河畔北山坡上的一群羊夜里也不知被什么动物咬死了四五只,肚皮被撕开死在草丛中,血淋淋的内脏流了一地。

更为可怕的是,新搬家过来不久,乌兰煤矿革委会副主任梁兴周的独生子梁欢晚上睡觉时,后半夜忽然被一阵动物挠窗玻璃的“咔咔”声惊醒了,借着月光一看,北窗户外是一条眼睛冒绿光的青灰色“大狗”,齜着森森白牙,拼了命地要往屋子里钻,七岁的梁欢当时屎尿就拉到炕上了,跟头把式爬到爹妈住的大屋,一头扎进父亲怀里,吓得声音都带着颤音,“爹——狼,狼!搬、搬、搬家,这房子咱不住了,还给人家吧,还给人家吧,怕,怕啊,呜呜——”

梁兴周家房子的后面,就是莽莽苍苍、绵亘数百公里的龙岗山哈达岭,屋前山脚下,是水势湍急、奔流不息、滔滔东去的辉发河……

乌兰屯最有名气的老猎人韩德泰组织了好几伙猎人昼夜堵截,也没有瞄到那条狼的影子,村子里的猎狗夜夜狂吠,可就是没有一条敢出院子。全屯子人心惶惶,街谈巷议,依旧不时有村民的家禽家畜被咬死咬伤。

多年来,狼从不轻易下山冒险祸害村民,因为有猎人和猎狗。这一次为什么?

大家都说,那是一条母狼,是来找一个叫林湘的男孩复仇的,而复仇的母狼是最可怕的——

事情要回溯到一周前,一个漆黑的、冷雨伴着凄风的夜晚。

长白山支脉龙岗山密林深处，伐木工人沿着河边开出的简易山路上，一匹老红马拉着大胶轮车在雨中吃力地行进着。车上，装着雨布包裹着的行李和几件锅碗瓢盆等家什。

湍急的辉发河水从路边的山崖下蜿蜒流过，轰鸣作响。河对岸黑黢黢的石砬子连绵起伏，如同一头头的怪兽蹲踞在那里，虎视眈眈，随时随地扑过来一般。

一个三十岁左右的中年孕妇搂着一双儿女，盖着一块破旧的塑料布坐在车中空隙处，用自己的体温暖着怀中瑟瑟发抖的儿女。那块塑料布太小了，勉强能遮住两个孩子，而母亲的大半个身子就完全淋在雨中了。好在她的头上还戴了一顶宽檐儿草帽，上印“抓革命，促生产”字样。这顶草帽根本不济事，她早已被雨水淋得湿透。

山风吹过密林“呜呜”作响。密林深处时而传来猫头鹰的啸叫，阴森恐怖；不远处的山梁上“嗷——嗷——”忽远忽近时不时传来阵阵瘆人狼嚎。

每响起一阵狼嚎，母亲便把男孩的头往自己的怀中按一按，可男孩却淘气地再次拱出来，支棱着小耳朵听车下大人们的谈话——父亲和老车把式唠嗑儿的内容深深吸引着他，这暗夜中原始森林的一切也深深地吸引着这个好奇心十足的七岁儿童。四岁的女孩则吓得一动不敢动，紧紧地偎在母亲怀里。虽然困得低枝倒挂，但因为恐惧和大车的颠簸，于蒙眬中一惊一乍地打着瞌睡。

车下，一个中等身材、白净面庞薄嘴唇的中年男子，穿着一身草绿色军装，胸前别着一枚夜明的毛主席像章，于暗夜里熠熠生辉，显得十分珍贵，馋得跛脚的车把式不时稀罕吧嚓地溜上一眼。中年男子的衣服早被雨水淋透，湿漉漉地紧裹在他不算魁梧的身上，衣襟下偶尔露出一小截五四式手枪乌蓝的枪管。他手里拄着一根茶杯口粗的柞木棒子，就跟那拉车的老红马一样，在风雨中一步步吃力地往前挣，一边用警惕的目光不时地扫一眼山路两旁黑黢黢的密林，一边有一搭没一搭地和身旁赶车的老曹头唠嗑儿。

这是一九七五年的春天，一个刚刚见暖却依然让人感到料峭春寒的雨夜。

中年男子名叫林明仁，是龙岗山脉深处南辉县乌兰煤矿劳资科的一名工作人员，从部队转业到煤矿五年多了，费尽周折终于分到了住房。于是回到南辉县城郊叶赫公社丈母娘家，接老婆孩子到单位团聚。眼看着再有几十里路就到了，却发现通往乌兰煤矿最近的一条进山公路上的大桥被暴涨的辉发河水冲断。

叶赫公社下属生产队的大车过了年都外出搞副业去了，只给他派了这么一挂老马旧车，而且还要求跛脚的车把式老曹头第二天天黑前必须装满一车煤赶回去。为了不给车把式出难题，无奈之下林明仁只好建议冒险抄近道翻越龙岗山哈达岭，但走哈达岭就必须穿越这条几十公里无人烟、令人恐惧的野狼沟，而且还得夜间穿越。据说这野狼沟最多时有好几群狼，上百条之多，后来通了森林火车后狼才少了，但也经常出没。因为这条从山谷中有一条蜿蜒流过的上游辉发河，好多马鹿野猪狍

子等都成群结队地到河边喝水，成为狼群猎食的对象。

“这鬼天气，可把人糟践透了，曹大叔，你说，照这样走下去，半夜能爬过哈达岭吗？”

“爷们儿，甭说半夜，我看天亮前过去就好不错了，但这是最近的道了，绕走其他公路最起码还得两天，你大叔我从解放前闹胡子时开始就在这原始老林里赶着大车转悠，快一辈子了，不是吹，我熟悉这山路就像熟悉自己的脚趾头一样。不过，大叔我今晚纯粹上豁出了老命陪你们一家进山，这大沟堂子里狼老鼻子了，就看咱爷儿几个今晚的造化了，哦，吁，驾驾。”五十多岁的车把式老曹走路踮脚，一下子一米六，一下子又一米七，五短身材，岁月的风霜在他的脸上留下清晰的痕迹，一张核桃皮般堆满皱纹的老脸上嵌着一双精明的小眼睛。

“放心吧曹大叔，大恩不言谢。等以后有机会我一定报答您老人家。”明仁郑重地看了看浑身淋得湿透的车把式跛着一条腿陪自己一家闯这野狼沟，心里充满感激。

他对老曹并不十分了解，因为他很早就参军离开了家乡。不过听说这个瘸腿的老车把式很小抠儿，一分钱能掰成两瓣来花，舍不得吃舍不得喝。也难怪他吝啬，年轻时候他因为腿有残疾，一直没有成家。解放初四十多岁时赶大车进南辉县城拉脚儿才捡回来一个疯媳妇。那疯女人据说原来是唱二人转的，要身段有身段，要模样有模样，就是疯得厉害，一会儿哭一会儿笑的。到家几个月后还给他生了个儿子，明知不是自己的种儿，但老曹依然稀罕吧唧地宝贝疙瘩一样供着，含嘴里怕化了，捧手心里怕冻着，一晃儿二十多岁了，听说小伙子长得一表人才，可至今还没娶上媳妇，就因为家里穷和有个时不时犯疯病一丝不挂到处乱跑的老娘，的确愁人。

“报答啥报答，小事一桩。”老曹又溜了一眼明仁那个夜明像章，咽了咽口水接着道，“外面都在传你们煤矿还要恢复成劳改队，将来都是犯人下井挖煤，所有工人都得变成警察。有那事儿么，不是荒信儿（假消息）吧？”

“不知道，都在传，我也是听说。全国各地的公、检、法机关都被砸烂了，何况一个南辉劳改队，要想立刻恢复不太容易。不过，把所有工人一夜之间统统变成警察这事可绝对没有听说过，绝对不可能。”明仁擦了一把脸上的雨水，理性地摇摇头。

“瞒啥瞒，你们这些吃红本儿的国家干部啊，爬出地垄沟儿没几年就忘本了，撂下棍儿就打花子，跟家乡的老少爷们儿都不敢说准话儿了？知道么，就在我搬家的前一天，你那老同学，咱公社的梁书记，也搬家了，听说就是调到你们矿革委会当副主任去了，公社副书记都不干了，就为了将来三亲六故的都跟着借光当警察，调令一来就开始搬家，老婆孩子都跟着去了。乌兰煤矿是个好地方，青山绿水的，不像咱们老家，一年四季埋了八汰暴土扬尘的。”

“哦，梁兴周真的调我们矿去了？看来几天前的事儿还真不是在谣传。可他们家住哪里啊，房子都分完了。”

“横（可能）是有住的地方，要不怎么能搬家呢。老梁家三小子再不是当年包米面糊糊粥都喝不上流儿的梁三了。按屯里辈分排这小子还得管我叫老舅呢，不过，今非昔比喽，人家现在是领导，乌纱帽、小汽车的都有了，何况一个住的地方呢，大不了腾出一间办公室，怎么着也得给堂堂革委会副主任一个撮棍儿的地方吧，你说呢大侄子？哦，吁，驾驾。”车把式拿出长辈的口吻教训道，同时挥鞭象征性地给了老红马一鞭子。

明仁一声苦笑，“呵，这下好，梁兴周一来，乌兰煤矿就更热闹了。”

“有那么严重么？”老曹诧异了。

“有。”明仁点点头，看来老曹对乌兰煤矿的了解只局限于一知半解。

乌兰煤矿始建于伪满时期，由当年日本人为掠夺东三省资源而开发。但当时只有一个井口，开采能力有限。解放后隶属于南辉县政府。1958年“大跃进”开始后，省公安厅接收了乌兰煤矿。由省公安厅派出一名叫汪鸿烈的处长率领近千名民警，集中罪犯、劳教人员、就业人员共计一万余名，以及从附近各县调去的大批民工成立南辉劳改总队，参加省政府开发建设乌兰煤矿任务。当年就成立了四个井口，艰苦情况无法言表。然而，自1966年开始，席卷全国的文化大革命开始，各地公、检、法被相继冲击和砸烂，南辉劳改总队不可避免地受到冲击，原总队队长汪鸿烈被打成走资派后卧轨自杀，跟着他一起创业的大批民警相继被下放到五七干校学习或下乡插队落户。斗的斗，走的走，大部分被分流了。罪犯转押他处，劳教人员就地留场安置就业，但几乎全部吊儿郎当，偷鸡摸狗不务正业。整个矿区生产陷于瘫痪。1970年被南辉县政府重新接收，招收附近市县的未婚青年农民为煤矿全民所有制工人下井挖煤，并为他们办理了城镇户口。虽然煤矿工作又苦又累，还有危险，但广大农村青年子弟仍然趋之若鹜。不为别的，就为了混一张红本儿的户口，好有个铁饭碗，跳出农门，将来找媳妇不愁。面朝黄土背朝天的日子任谁也过够了。更何况现在听说还有可能成为警察呢，因此大家不择手段几乎疯了一样往里挤。上个月梁兴周为了他弟弟梁兴全招工的事情还托人找过明仁呢，但一贯讲原则的明仁当即回绝。分管炙手可热招工工作的明仁能不知晓这里面的猫腻么，只不过他不能大张旗鼓地乱说罢了，尤其对身边这位目的性极强的曹大叔。

车把式曹大叔抹了一把脸上流下来的雨水，一边一瘸一拐地向前赶路，一边继续打开话匣子，“大侄子你是不知道咱屯二迷糊的苦处，到哪儿哪儿欺负。前几年生产队做豆腐要用煤，听说你们煤矿的煤好、抗炼，队长就派我和张老板子一人一挂马车去拉，也是为了抄近道走这野狼沟。当时没下雨，赶着空车还用了八九个钟头呢，也是一路听着狼嚎过来的，没把我和张老板儿吓死，腿肚子都直转筋。可那

是大白天啊，怎么说也好过一点。狼可怕，更可怕的是你们矿上付煤的几个大爷们，老爷太了。装煤的时候被几个鳖犊子好一通刁难，不是票开错了就是车厢挡板高了的，磨磨蹭蹭就是不给付货。怕回来再走夜路，最后只好给他们一人买了一盒迎春烟才罢休，回去队长说没条子不能下账，会计至今不给报销，好几毛钱呢，只好自己掏了，啧啧，心疼了我足足小半年。这不是明摆着‘熊’咱屯老二吗？明仁哪，要是你早几年转业就好了，大叔也就用不着受那帮鳖犊子的窝囊气了。”事情已经过去好几年了，可曹大叔现在提起来还是有些气不打一处来，无处发泄便“啪”地给了老红马一鞭子。

林明仁也抹了一把脸上流下来的雨水，笑了笑：“曹大叔，您老放心吧，这回再去买煤，不会有人再敢刁难你老爷子了，老实人挨欺负的时代早晚会过去，世界上事情不能总是一成不变吧。”说到最后一句，他那两道漆黑的剑眉不由自主地向上挑了挑。

“那当然。”曹大叔往怀里抱了抱大鞭子，腾出右手一挑大拇哥，明显地恭维道，“咱公社这些年闯出去的人不少，可真正混个一官半职像点样的并不多，你就算是一流的了。家里你金宝兄弟最佩服的人就是你，年纪轻轻的，做事七吃喀喀，麻溜儿利索儿。咱屯里老老少少谁不夸你有出息！就是听说你脾气不大好，在矿上学着会来点事儿，领导面前多转悠转悠，不要老急头崩脸地犯毛驴子脾气。你看，和你般了般儿的同学梁兴周多会来事，不到三十岁就挠到公社革委会去了，调到你们煤矿仍旧是领导。和人家好好学学，那样，我敢保证凭你过不了几年，一准也能混个矿长啦、革委会主任啥的干干，那样，咱爷们儿人前就更有吹的喽，哦……吁，驾驾……”老红马在曹大叔的驱使下，果然奋力向前紧跑了几步。

听完这番话，林明仁的脸色瞬间暗了下来，几年的工作经验告诉他，官场复杂，绝非身边这位老农所说的那么简单。尤其是文革这些年，人人如履薄冰，办错一件事，甚至说错一句话，都有可能改变一个人一生的命运。今天你还是一呼百应的当权派，明天就有可能变成人人喊打的阶下囚，甚至殃及儿女。由于自己生性耿直，不会弄权耍手腕儿，这几年又分管人人眼红的招工工作，还真得罪了不少人，别看这帮家伙平日里见面嘻嘻哈哈，说不定什么时候抽冷子就会给你来上一刀。

想到这里，一股发自心底的寒意从后脊背直升上来，加之同时不远处树林里又传来一阵瘆人的凄厉狼嚎，明仁不由自主地打了个寒战，下意识地伸出手去摸了摸屁股上的五四手枪——这是临搬家前特意从煤矿保卫处的战友韩志平那里借的。韩志平现在就在前面哈达岭上看守火药库。

这野狼沟一带，谷深林密，人迹罕至，野兽时常出没，大白天结伙走都得仗着胆，何况现在深更半夜。带着手枪第一可以壮胆，第二以防万一。

看到这把五四手枪，老曹讲了一个故事。几年前秋天，也就是八月节前后五花

山时节。因为正好赶上修路不通汽车。乌兰屯的妇联主任到县委开会抄近道从野狼沟返回。年轻的妇联主任自小在山里长大，泼辣野气，长这么大还从没在乎过啥，公社武装部怕她在道上遇到麻烦，就借了把五四手枪给她，结果还真派上了用场。回来时，就是在这野狼沟，大白天竟遇上了狼群，共有七八条，妇联主任当场开枪撂倒两条，这一下闯了大祸，狼群红了眼，群起而攻之，将妇联主任逼到辉发河边一棵核桃树上，困了整整一夜。几发子弹全打光了。第二天早晨才被两个过路的年轻人解救下来，毕竟是个女同志，连惊带吓，话都快说不出来了，竟不知那群狼何时撤走的。

谁知才出狼窝又入虎穴，那俩小子见年轻的妇联主任有几分姿色，又人单势孤，顿时动了邪念，合伙将她摁倒在草窠子里祸害了一个够。枪，也被这两个家伙抢走了。

烈性的妇联主任强撑着一口气跑下山去，半路上遇到了公社派来找她的人，才终于算得救了。哭诉完情况人就昏了过去，回到家里一病不起，以后就变得疯疯癫癫，常常披头散发一丝不挂地跑到大街上又哭又笑。

终于，第二年的春季桃花水泛滥时，趁家人一个不备，一头扎进了急流汹涌的辉发河，等被打鱼人捞起时，尸体都泡涨了。打鱼人还以为网到了多年不见的鲟鲤鱼呢。

好好的这么一个黄花大闺女，就这样毁在了野狼沟。

那两个歹徒当时没抓住，深山老林的，往里一猫儿上哪儿抓去呀。不过，天网恢恢，疏而不漏，作了孽，一定要遭报应，只是时间早晚问题。两年后，他们终于犯了案，是从那把枪上漏的。这两个小子原来是给煤矿修铁路的工程队雇用的临时工，一次跟人打架，打不过，急了，就将那把枪亮出来吓唬对方。

否则，这个案子没个破。

乌兰公社的治安后来归乌兰煤矿派出所管辖了，合并后那把枪也一并移交了过来，就是明仁今晚所配的这把，尾号0328。

虽然那两个家伙已经伏法好几年了，野狼沟一带这几年由于森林铁路的建成通车，狼也少了许多。但大家一提到野狼沟这个地方，仍旧心有余悸，人人色变。

更令人胆寒的是，这野狼沟东南不远，往龙岗山的腹地再走个四五十里山路，就是一个两端封闭的大峡谷，名叫神鹊谷。蜿蜒几百公里的南北龙岗仿佛两条巨龙，头尾相交，中间圈围着一块与世隔绝的神秘之地。山谷四周百丈高崖壁立，刀劈斧剁一般，无路可攀。谷底生长着一望无际的参天古木。谷内一年四季雾锁云封，不见天日，唯有一群群的乌鸦和喜鹊在谷中常年盘旋飞舞，不知何故。

清朝时，蜿蜒的龙岗山脉及辉发河流域曾和长白山一样，同被视为满族的“龙兴之地”一度封禁，同时也因为“人烟隔绝，山径险恶”而人迹罕至。大龙湾、东龙

湾、三角龙湾、四海龙湾等七个火山湖成北斗七星状分布在神鹊谷口周围，仿佛巨龙的七窍，星星点点镶嵌在神鹊谷外的山间谷底。

辉发河发源于龙岗山金龙顶子下的龙湾群。在此地世居的满族老辈人听更老的一辈人讲，辉发河并非发源于龙湾，而是发源于神秘的神鹊谷，龙湾里有暗河与神鹊谷相通，只不过世人找不到罢了。发源于神鹊谷的这条河流，下游汇集梅河、柳河、三统河后汇入松花江，全长284公里，为松花江上游主要水系之一。

可是世人因为发源于长白山天池的头道白河更加著名，往往忽略了作为松花江上游主要支流的这条大河的存在。作为松花江上游的主要支流之一，这条大河在白山松水间默默无闻地奔流了千百万年。就如一个母亲的两个儿子，老大虽然为家庭贡献较多可却没有老二地理条件优越，所以就一直处于弱势群体地位，出头露脸的事儿都被老二占了。

辉发河下游河东岸有一座孤山叫忽里契山，山上有座古城遗址，即为明代海西女真扈伦四部辉发部的“都城”——辉发城遗址。辉发古城建在河畔的山上，南、北、西三面临河，利用自然山险修筑而成，在无山险可恃的地段则以土石夯筑城墙，至今残留的城垣仍高三四米左右。城中古树苍劲挺拔。内城中央有一高高的方型平台，上面散布有砖瓦和陶瓷片，是祭祀的殿堂和部落酋长的居址遗迹。辉发古城，三面环水，易守难攻，后为努尔哈赤派兵剿灭。

“辉发”最早为女真部落的名称，契丹语意思是“往来无禁”，在满语里则是“茶青色”的意思。辉发河，因其河水色青，即被称为“茶青色的河流”。为什么对这个女真部落称为“往来无禁”呢？据《辽史》记载，辽灭掉渤海国后，对渤海靺鞨人限制很严，不许他们私藏武器，不许他们离开自己的居住地，怕他们串通起来反叛；而对与靺鞨族系较远的辉发部则宽待得多，不仅没有上述那些限制，而且还可以与其他部族的人往来。所以称他们是可以往来无禁的部落。这就是“辉发”部落名称的由来。

在辉发河上游神鹊谷附近的山脊上，有一大片神秘的石棚古墓群，分布虽然分散，但却较有规律，多数集中分布在山脊上，有些墓地石棚往往与大盖石墓和少量石棺共存。构筑石棚墓的石材均经加工，呈较规整的长方形或方形。部分石棚墓内发现葬有人骨，有些经火焚烧。根据墓葬的形状和规模推断，石棚墓的主人也很可能是当时居住在此的部落酋长或大萨满。由于当地老百姓对石棚墓不了解，将石棚墓当成是神灵所赐，对其进行供奉、膜拜。同时山下乌兰屯中历代萨满的墓葬也都在这里，经常会看到狼狐等动物刨出的人骨及骷髅，使得这里愈发恐怖、神秘。

自清末民初废禁以来的半个世纪，长白山区众多的深山幽谷，皆被人们或多或少地踏察开发了，唯有这方圆百公里的辉发河上游神鹊谷由于地理位置险峻，至今无人敢问津。

谷口的岩壁上涂画着不知什么年代留下的朱红岩画，画着喷火的女神以及鸟、蛇、鹰、熊等动物，笔画单一，内容怪异，荒诞不经。曹大叔听别人讲那岩画里画的是古代女真人的一个著名传说。洪荒远古，善神阿布卡赫赫与恶神耶路里争夺宇宙统治权。耶路里口喷黑风恶水，淹没大地，打败了阿布卡赫赫，一把扯去她用九座石山、九座柳林编成的战裙。阿布卡赫赫赤身裸体地逃回天上，昏倒在金光粼粼的太阳河旁。太阳河边一棵高大的神树上，住着一位名叫昆哲勒的神鸟。它扯下自己的羽毛，为阿布卡赫赫擦拭伤口，编织护腰战裙。又衔来金光流漾的太阳河水，喷洒她的全身。当阿布卡赫赫身穿九彩神羽战裙，从太阳河水中苏醒过来时，她成为一位金光灿灿永远不死和不可战胜的大神。耶路里再也不可和她匹敌，被阿布卡赫赫打回凡间。当地的老百姓都说神鹊谷龙湾里住着的就是恶神耶路里，一声枪响或犬吠都会惊动他，谁要惊扰了耶路里的清静，他就会吐出毒雾将闯进峡谷的人畜毫不留情地卷走。

谷口遍布着大大小小几十眼温泉，水温热得烫手可以煮熟鸡蛋。泉水流到下边的小溪中，将小溪底部染得金黄金黄，说明水中含有大量的硫磺。曾经有采药人在谷口外的小溪边点燃篝火，刚一点燃，那火花头上便会冒起一缕又粗又浓的白色烟雾，顺着小溪向谷内飘，溪水怎样流动，烟雾便怎样飘。因为溪水迂回曲折，烟雾便如一条白龙，腾飞于弯弯曲曲的山谷之中。这种怪异的现象给神鹊谷披上了一层神秘的外衣，令人迷惑不解。传说洪荒远古时代，大地冰封雪冻，人们啼饥号寒。火神托亚拉哈为了给人间的生灵带去温暖，私盗天神阿布卡恩都里心中神火下凡。怕神火熄灭，就把火种吞进肚里，嫌两脚行走太慢，便以手为足助驰。天长日久，她被烧成虎目、虎耳、豹头、豹须、獾身、人心、鹰爪、豺狼尾的一只怪兽。她四爪趟火云，巨口喷烈焰，驱冰雪，逐严寒，驰如闪电，光照群山，为大地和人类送来火种和春天。神鹊谷里这些烟气就是火神托亚拉哈呼出的白气，遇火即燃，凡夫俗子是碰不得的。

民国初年曾经有山东来采人参的张大胆哥俩不信邪，冒死从东端金龙顶子上的双龙洞洞口钻了进去，结果有去无回，尸骨无存。1933年秋季的一天，日军一个小队于金川一带追剿我抗联英雄、中共满洲省委巡视员金伯阳同志带领的小分队来到龙湾。金伯阳手下有个姓韩的小战士知晓这神鹊谷的凶险和秘密，只身将这伙鬼子引进了神鹊谷谷口，不知死活的鬼子仗着武器精良拒不听从汉奸向导的劝说，进入神鹊谷，进谷后就音讯皆无，20多人全部失踪。是被毒气熏死了还是被毒蜂蜇死了还是被其他什么东西夺去了生命无人知晓。

不幸的是小分队在金川旱龙湾附近又与另一股敌人遭遇。因寡不敌众，金伯阳同志壮烈牺牲，现在烈士墓就在旱龙湾南岸。

六十年代中期，上马投产不久的乌兰煤矿要修铁路，为解决煤炭外运问题。两

名省林业厅森林勘测设计大队的测绘队员，进入神鹊谷谷口测绘，并请来山下辉发河公社的两名猎人做向导。当他们来到金龙顶子神鹊谷谷口时，两位猎人先将一条猎犬放进谷里探路。第一只猎犬一纵身就消失在遮天蔽日的原始森林里。足足一个小时过去了这只猎犬也没有返回。于是猎人又放出第二只猎犬去寻找同伴。可一贯忠勇的第二只猎犬却拒不服从命令，原地哀嚎打转。在猎人的斥骂鞭打下才战战兢兢地走向谷口，结果也有去无回。两位猎人无奈之下鸣枪欲召回猎犬，枪声刚刚响起，迅即遮天蔽地的大雾不知从何处涌出。测绘队的队员虽然近在咫尺却无法看清彼此，耳边只听到蛇类“咝咝”的吐信子以及“簌簌”爬行声。惊慌和恐惧使他们冷汗淋漓。十几分钟后浓雾又奇迹般地消退，眼前依然玉宇澄清，古木参天，所有人都仿佛做了一场噩梦一般。为确保安全，大家只好无功返回。

传说谷中不但雾气弥漫，毒蛇猛兽众多，而且出没着一群吃人肉、喝人血的野人部落。是几百年前努尔哈赤征剿辉发、乌拉部落时侥幸逃脱的小股部民后裔。那迷雾机关等皆为护佑部落懂得法术的萨满所设，无人能破解。但传说归传说，几百年来却一直无人能揭开神鹊大峡谷那神秘的面纱。加之那些传说故事被老辈人讲得有鼻子有眼，神乎其神，更增加了这条深山峡谷的神秘和恐怖。就连当地的山民吓唬小孩都这样说：“再哭，再哭就把你扔进神鹊谷喂妈孤子。”

老曹所讲的这一切，都是听他一位嫁到神鹊谷下边一个叫龙湾下村的堂姐说的。听得明仁惊奇不已。车上，那个名叫林湘的男孩子更是掀起了强烈的好奇心，支起小耳朵全神贯注地听着曹爷爷讲故事，唯恐漏掉一句。

巍峨的龙岗山，一度以它的雄伟壮丽展示给世人，同时，还有不知多少与世隔绝、不为人知的凶险与神秘。

大胶轮车上了沟底一段较平坦的青石板路面，蹄声嘚哒，明显地轻快了起来，人马都同时松了一口气。

雨也不知何时悄悄地停了。头上的乌云一块块迅疾地向东北方向掠去，云隙处，不时露出几点星光。半轮月亮也偶尔含羞侧目探出头来凑凑热闹。

雨后的森林，空气清新，混合着好闻的松香味和林中的野花的奇异的香味，一阵阵沁人心脾。老红马也好像高兴起来，“啧啧”地打着响鼻，迈着小碎步轻快地跑着，马蹄踏在谷底一段青石板路面上，“嘚哒”作响，声音悦耳动听。路旁的辉发河水翻着浪花，拍击着河流中央嶙峋突兀的怪石，“哗哗”地一浪接一浪地传来，好听极了。

大车继续前进，青石板路上的马蹄声依旧悦耳，松涛阵阵，依旧“哗哗”地传来，只是一浪接着一浪，声音越来越响了。

原来，声音来自前面的一条小溪流，欢快的溪水横穿青石板路，不宽也不深，但水势湍急，浪花飞溅，山里的溪水大都是这样，马车还是可以很轻松地涉水而过。

五月的山溪水冰冷刺骨，同时，怕弄湿儿子的衣裤，明仁把林湘放到了车前帮驭手座上。

车到小溪流中央，老红马停下来，大口大口地喝着溪水，走了这么远的山路，它渴坏了。

“鱼！鱼——”突然，坐在前面的小林湘大声地喊叫起来，一下子蹦到水里，向下边不远处一个“泼刺刺”作响的小浅滩跑去，一路上水花四溅。

“回来，快回来！”正在低头刷洗鞋上泥巴的林明仁吓坏了，那“泼刺刺”的水响他也听见了，但山沟小河里谁敢保证会出现什么东西，万一是蛇呢？晚了，小林湘已经一头扑在了那水响的地方。

明仁三步并作两步冲了过来，一把抓起儿子的袄领子，扯脖拎起来，伸开巴掌就要往孩子屁股上招呼。

“爹，你看，贼大的一条鱼！”林湘满脸的水，身上的衣服湿了一大半，可掩饰不住内心的激动，卖弄地举起手中还在扑棱的鱼给父亲看。

看到儿子那兴高采烈的样子，父亲高高举起的手怎么也落不下去了。

这是一条半尺多长的哲罗，足有一斤多重，是从辉发河里顶水冲上来的，这种冷水鱼最喜欢在水深流急的水域活动，没想到搁浅在这山溪浅滩上，成了男孩的猎物。

“爹，我们还有多远才能到新家呀？”林湘想快点到新家好找个水盆把这条鱼养起来。

“快了，过了前面的哈达岭，下山不远就到了，到家就给你炖鱼吃。好了，算你有功，那你就跟车走一会吧。”明仁把那条鱼扔到了大马车上，气归气，他打心眼里赞叹儿子抓鱼的本领，小家伙一下子就扼住了鱼鳃，令它想跑也跑不掉。这孩子毕竟只有七岁啊。可心里还是不太放心。

父亲的担心并非多余，这小子确不是一个省油的灯，抓鱼捉出了甜头，乌溜溜的大眼睛不时地四处东张西望，企图再发现一点什么好东西来。憋了足足一泡尿竟然没有感觉。大马车涉水过溪后，他忙不迭地去路边草丛里撒尿，小鸡鸡刚刚滋出尿来，才发现这热乎乎的一泡尿全浇在草丛里的一只毛茸茸的小狗头上了。看样子是还没有断奶的一只狗崽，月光下瞪着两只锃亮的眼睛，可爱极了，大概想去溪边喝水。

男孩林湘自己都奇怪自己的好运气，乐得都快笑出声来了。急忙尿完，悄悄地撸起袖子就奔小狗扑了过去，也不管小狗身上湿漉漉的尿液还在滴滴答答往下淌，迅速把它藏到怀里，里怀有个大兜正好装下这只小狗。随后悄悄地上了大车，一声不响钻进了塑料布。他准备到家后给父母和妹妹一个惊喜。被捉住的小狗到了林湘温暖的怀里变得很乖，一声不吭。